

中标候选人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	/		
投资项目名称	2024年排水设施及营运场所维修改造项目勘察设计		
招标项目名称	2024年排水设施及营运场所维修改造项目勘察设计		
标段（包）名称	2024年排水设施及营运场所维修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标段四）		
公示名称	2024年排水设施及营运场所维修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标段四）中标候选人公示		
开标日期	2024.3.27		
评标情况	<p>评标总体情况详见评标报告</p> <p>第一中标候选人：（主）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资信文件综合评分：20.00分，勘察设计方案综合评分：55.20分，总得分：75.20分</p> <p>第二中标候选人：（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节升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资信文件综合评分：25.00分，勘察设计方案综合评分：41.20分，总得分：66.20分</p> <p>第三中标候选人：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信文件综合评分：28.00分，勘察设计方案综合评分：36.40分，总得分：64.40分</p>		
第一中标候选人	（主）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元）	704109.88		
质量承诺	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的勘察设计标准及规范，满足发包人对勘察设计的要求。	工期（交货期）	（1）勘察部分：合同暂定实施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或招标人的预测勘察费金额达合同勘察费暂定价时止。 （2）设计部分：合同暂定实施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或招标人的预测设计费金额达合同设计费暂定价时止。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何惠宇	资质资格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第二中标候选人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节升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元)	707648.12		
质量承诺	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的勘察设计标准及规范,满足发包人对勘察设计的要求。	工期(交货期)	(1)勘察部分:合同暂定实施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或招标人的预测勘察费金额达合同勘察费暂定价时止。 (2)设计部分:合同暂定实施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或招标人的预测设计费金额达合同设计费暂定价时止。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宋宇飞	资质资格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第三中标候选人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元)	707648.12		
质量承诺	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的勘察设计标准及规范,满足发包人对勘察设计的要求。	工期(交货期)	(1)勘察部分:合同暂定实施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或招标人的预测勘察费金额达合同勘察费暂定价时止。 (2)设计部分:合同暂定实施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或招标人的预测设计费金额达合同设计费暂定价时止。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钟洁莹	资质资格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异议受理部门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26楼
异议受理部门联系人	黄工	联系电话	19925733102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9925733102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26楼		

公示开始时间	2024年3月29日 00时00分	公示结束日期	2024年4月2日 00时00分
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